

安政通报

第四十二期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08年5月7日

薛建兴同志在全市防汛抗旱减灾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008年4月24日)

同志们：

市委、市政府决定召开这次全市防汛抗旱减灾工作会议，主要任务是进一步安排部署今年全市的防汛抗旱减灾工作。刚才，晓虎同志代表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总结了2007年的防汛抗旱工作，安排部署了今年的防汛抗旱工作，市气象局安排部署了今年的防雷减灾工作，通报了今年的雨情预测形势，市水文局通报了今年的水情预测形势，市国土资源局对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做了安排，有关县区进行了表态发言，我完全赞同。一会儿，方市长还将作重要指示，请大家认真贯彻落实。下面，我讲几点意见，供大家在工作中参考。

一、认清形势，切实增强做好防汛抗旱、防雷防滑减灾工作的紧迫感

安康是一个自然灾害频发的地区，以暴雨、山洪、滑坡、泥石流、干旱、雷电等为主的自然灾害的预防处置、抗灾减灾工作是各级党委、政府长期必须面对的课题和考验。2007年，全市遭受了“7·6”、“8·7”、“8·31”暴雨山洪灾害，各级各有关部门快速反应，积极应对，广大党员干部群众、人民解放军、武警官兵紧密团结，深入参与，全市防灾减灾、救灾生产工作得力有效，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降低到最小程度，为全市的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做出了积极贡献。突出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预测预警预防等灾前工作细致到位。二是汉江干流、城区防洪决策调度水平得到提高。三是灾后指挥有力，救灾成效明显。与此同时，我们必须清醒地认识到全市防汛抗旱工作还面临较大困难和问题：一是灾情造成的损失和伤亡很大，经济损失达7.9亿元，有31人死亡，41人失踪，灾发地人民群众的生活生产恢复和发展任重道远。二是对局地暴雨、地质灾害等突发灾情的预防和治理还处于探索阶段。三是部分干部群众对暴雨、洪灾、滑坡、泥石流、雷电灾害的认识和应对存在麻痹侥幸心理和懈怠厌战情绪，特别是乡镇、村组基层干部群众对防汛防灾的“习惯意识”严重，轻视大意现象还客观存在。四是全市防汛抗旱防灾减灾基础设施总体水平还很低，建设任务很重。特别是安康城区东、西二坝等重点部位目前还没有任何设防工程，全市还有35座病险水库和病险塘坝急需除险加固，这些突出问题都必须在今后的工作中加以

解决。

当前，安康实现突破发展的步伐加快，经济社会进入到全面快速发展和质量提升的新阶段，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的防汛抗旱减灾工作是实现安康突破发展和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工作内容，是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农民增收、社会稳定和发展的必然要求，是保障来之不易的发展成果，确保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迫切需要，是各级政府各部门的历史责任。据气象、水文部门预测分析，今年长江中下游流域降雨量属正常偏丰年景，江河水位较常年偏高，全市 50 多个暴雨高值高频区极有可能发生局部暴雨洪水灾害，并且根据以往历史经验，区域性暴雨洪灾突发性强，远期预报很难预测，不排除有局地极端天气的出现。同时，随着近两年铁路、高速公路、通乡通村公路的建设，城镇规模的不断扩张，重大项目的相继开工，全市水土、植被、地质构造情况都发生了变化，山洪、滑坡、塌方、泥石流的成因增大，全市防灾抗灾减灾工作的形势不容乐观。当前，全市各级各部门都要站在全局高度，切实增强防汛抗旱减灾工作的紧迫感，把当前汛期的防灾抗灾减灾工作作为大事特事来抓，努力为经济社会发展保值增值。

二、突出重点，全力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2008 年全市防汛抗旱减灾工作要以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为首要目标，坚持防灾减灾保发展的理念，突出汉江干流、山洪灾害、病险库塘三大防范重点，依靠科学的决策、完善的预案、坚强的队伍，顺畅的机制，充足的物资，得力的措施确保安全度汛和减灾有力。

（一）全面深入地做好防汛抗旱工作

防汛抗旱工作要按照“以人为本，预防为主，统筹兼顾，科学防控”的原则和“防洪保生命安全、抗旱保饮水安全”的要求，充分做好“防”“抗”等灾前工作。城镇、滞洪区等人口密集地带在洪水、滑坡和泥石流发生后，要坚决按照预案以“撤”为主，适当开展“抢”的工作，决不能因小失大，造成大的人员伤亡。要在遵循客观自然规律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防汛非工程措施建设，增强防汛抗旱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努力实现由控制洪水向洪水管理、由单一被动抗灾向全面主动抗灾的转变。当前应突出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准备工作：

一是做好预报预警应对工作。今后一段时期，各级气象、水文、防汛部门要充分发挥参谋助手作用，把提高预测预报预警水平和质量放在首位，依靠先进科技、专业人才和会商制度，及时准确的把有关防灾抗灾信息传达到各级党委、政府的手中，为各级领导决策，全面组织安排防灾救灾工作提供有力的信息依据。汛期，各级防汛减灾部门都要加强制度建设，分解落实责任，坚决执行好领导带班、人员到岗，24小时值班、通信畅通、抽查巡查等制度。遇到险情灾情等紧急情况，要严格按程序，及时、准确、有序上报，并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迅速启动有关应急工作。市级灾情上报要统一按照：防汛抗旱办公室、民政等应灾救灾管理部门将灾情报市政府-再报市委-市委、市政府审核-市政府上报省政府-防汛抗旱办公室、民政等应灾救灾管理部门按归口上报省上部门的程序上报。

二是要做好应急预案的完善宣传工作。应急预案必须针对气候、地理环境、交通、组织人员、社会发展情况进行日常修编和年检。防汛应急预案要充分体现和推广“乡自为战、村级自救、预警到户、责任到人”的工作模式和思路，按照“方便、易懂、易操作”的要求进一步修订、完善、细化。各类防灾抗灾预案和群众转移方案要突出加强对重点部位的联防自救和抢险救护功能。全市要积极推行发放《防灾遇灾撤离明白卡》和防灾责任包帮等办法，加大对预案、方案的宣传力度，让每位工作人员和老百姓吃透弄懂预案和方案，确保遇险遇灾慌而不乱，有序应对。

三是要做好重点区域的防洪减灾工作。要进一步把联合调度研究作为重点，实施跨区域协作共商，强化科学调度，确保汉江干流调峰顺利。要准确把握和防、抢、撤的时机，处理好防、抢、撤的关系，努力细化大江大河沿岸的城镇村落、农村中小学、单位企业的防汛抢险救灾预案方案，组织好模拟演练，落实好包抓制度和到户到人责任。要进一步把水库、电站、重点项目、堰塘、提防、污染处理等涉水靠水工程设施的安全度汛作为防汛的重中之重，落实监测运行经费，逐一明确行政、技术包抓责任人，制定科学、完备的度汛计划，落实威胁区域人员紧急避洪方案，随时掌握安全运行状况，健全信息联系报告制度。旬阳、蜀河、白河等汉江干流水电站建设地区、汉江各支流小水电开发区域要高度重视部分已建在建电站移民工作滞后的实情，详细了解工程建设导致的防汛情况的变化，加快修订完善现有预案，加强各项防汛措施的，适应新的防汛要求，确保各类大中小型水电站安全度

汛和上下游居民安全。小型无专门管理机构的水库，要进一步明确监测管护人员，动态监测度汛情况。病险水库必须一律空库度汛。各种电站的生产计划必须要服从安全度汛的要求。

四要做好抗旱应急准备工作。要高度重视安康“十年九旱”的气候特点，密切监测旱情产生的成因，提前做好抽水、运水物资和对人畜饮水困难的应急准备，加强队伍和技术装备建设，充分发挥人工影响天气作用，积极应对出现的旱情。要全力做好农村安全饮水工作，重点克服设计标准低、前期工作滞后、配套资金落后不足的问题，大力提倡建设小片灌溉区，充分发挥安全饮水设施在抗旱供水方面的保障作用。

五是加强队伍建设。从今年起，要加强县级防汛抗旱预警中心建设，由过去以市级指挥为中心前移到以县级指挥为中心。要进一步整合信息资源，充分发挥各类防灾减灾预警系统作用，实现气象、水文、水库的信息共享，为科学调度洪水、充分利用水资源提供技术支撑和保障。要主动加强同人民解放军、武警、消防、民兵预备役人员的联系，充分发挥他们防汛抗旱的突击队作用，搞好军民联防，形成防汛抗旱减灾合力。要根据防汛抗旱工作需要，分级组建防汛抗旱应急服务队。要明确防汛责任领导和具体工作人员，特别是要落实村组信息预警员、口哨员或铜锣员，大力克服青壮劳力外出，人员短缺等因素，充分发挥村级自救作用，逐步健全自上而下的指挥系统和信息反馈系统，建立起一支召之能来，来之能战，战之能胜的防汛抗旱队伍。

六要层层落实责任。要把落实责任放在最重要位置，层层签

订防汛抗旱责任书，切实将各项责任落到实处。要在新闻媒体上逐级向社会公布防汛抗旱责任人名单，主动接受社会和群众的监督。要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组织和带领广大群众积极投身防汛抗旱工作。要加大对防汛抗旱责任落实情况的督查力度，对领导不力、工作失职或处置不当而造成严重后果的单位和个人，严格按照《陕西省重大防汛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二）依法加强防雷减灾工作

防雷减灾工作事关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是安全生产、国家公共安全的重要环节。当前，全市防雷减灾意识有待进一步增加，对防雷减灾工作的管理必须加大力度。要重点解决新建建（构）筑物不经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就进行施工，不经防雷装置竣工验收就投入使用，易燃易爆场所安全意识淡薄，不进行雷击风险评估，工程防雷装置设计不经主管机构审核，竣工后不申请防雷装置专项验收的突出问题。针对这些问题，各级防雷减灾领导小组要进行专题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进一步强化气象、建设、安监、发改委等部门在防雷减灾中的工作责任，突出行政执法和科普宣传两个工作重点，加强协作，密切配合，认真执行防雷工程设计审核、审批制度，进一步加强新建、改建、扩建建设工程防雷装置的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工作，落实防雷装置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竣工验收的“三同时”制度，下大力气查处惩治一批违法建设使用者。同时，要进一步加强防雷减灾应急预案的制定和完善，确保雷电灾害发生后，及时高效地妥善处

置灾情。

(三) 科学做好防滑工作

我市是典型的地质灾害易发区，以滑坡、崩塌、泥石流为主的地质灾害对人们的威胁并不亚于暴雨洪水，做好防滑等地质灾害防御工作是防灾减灾的重要工作内容，是各级各部门的共同责任。各级各部门要以科学认真的态度和完善的措施，切实抓好防滑等地质灾害防御工作。要采取各种措施和办法，严密监测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易发区、隐患点的变化，加大监测信息报告频率，努力提高地质灾害发生的预报预警水平。对重点地质灾害隐患点要进行公告警示，警示牌要标明撤离路线和组织人。要继续完善各类地质灾害的应急预案和防撤方案，加强易发区、隐患点周围人民群众群测群防能力建设。要重点加强对降雨等重点时段和施工、采矿等易发地段的监控预防。要结合生态移民工作逐步减少地质灾害易发区、隐患点周围的居住人数。

三、加强领导，形成防汛抗旱减灾工作合力

入汛在即，时不我待，各级政府要全面落实防汛减灾工作责任，进一步加强对防汛抗旱、防雷防滑工作的领导，积极主动地做好各项防汛减灾工作。各有关部门要分工负责，密切配合，协同作战。水利和防汛部门要主动加强同有关方面的联系，全面及时准确地掌握雨情、水情、工情、灾情，提供系统、科学的决策依据。气象、水文部门要搞好水雨情测报，及时、准确地提供气象、水文信息。国土部门要加强对山区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的调查和普查，及早发现新的隐患点，对已有的隐患点、易发区

要加强日常测报、预防和治理，并坚决确保村民建房避开危险区域，进行合理选址。安全生产管理部门要注意加强对尾矿和废渣堆放点的巡查，防止因暴雨引发尾矿库垮坝、废渣垮堆形成泥石流。城建部门负责城区地下管网排污、城区内涝防治，排涝设施、路堤照明设施的建设管理检修调试和抢险撤离道路的清障工作。安康、石泉、喜河、蔺河等大型电站要严格控制汛限水位，及时向防汛部门报告水库雨水情动态及水库运行状况，按照《大型水库调度管理办法》和防汛指挥部的要求主动做好洪水错峰调度，提前向下游县区通报提闸泄洪动态。财政部门要负责防汛抢险及抗旱资金的筹集和调度，确保防汛抗旱救灾工作需要。电力部门要按照先供电，后结算的原则，切实保证抗灾用电需要。市经委、商务等部门要搞好防汛抗旱物资、油料、器材的筹措、储备和供应。交通部门要搞好抢险救灾和抗旱物资的运输，做好安全转移运输所需车辆、船舶的调配。民政部门要做好救灾准备工作，做好灾区群众生活安排预案。电信、移动、联通、网通等通讯部门要确保在关键时防汛减灾信息传递畅通，防汛值班电话汛期一律不得停机，紧急情况下要架设临时通讯设施，电信、移动、联通公司要结合农村信息化工作重点解决通讯信号“最后一公里”的问题。卫生部门要负责好灾区疾病防治，防止疫病扩散。公安部门要严厉打击破坏水利工程设施的违法犯罪活动，维护好社会治安秩序。新闻单位要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加强水患意识的宣传，加强防汛抗灾方面知识的宣传。各级政府和防雷减灾有关工作部门要积极探索防雷减灾工作的长效机制，进一步强化执法效果。

这次会后，市委、市政府将组织有关部门对有关防汛抗旱减灾工作进行检查，在这里我强调几个重点：一是摸清防汛物质储备、防汛资金落实情况。二是突出检查汉江干流重点区域、病险库塘迎汛准备情况。三是摸清地质灾害易发区和重大隐患点的情况。四是全面掌握病险库塘的除险加固项目前期筹备和争取进度情况。五是检查各县区雨量站点建设进度。六是集中开展一次防雷执法检查。七是结合检查进一步总结好的经验和做法。检查结束后要将检查情况和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提出建设性意见报市政府。

同志们，防汛抗旱减灾工作人命关天，责任重于泰山，汛期即将来临，各级各有关部门一定要按照市委、市政府的统一要求和部署，迅速行动，狠抓落实，全面做好防汛抗旱减灾的各项工作，努力实现在防灾抗灾减灾中促发展，在发展中加强防灾抗灾减灾的目标，为全市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做出新的贡献。

送：市委各工作部门，市纪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安康军分区。

市中级法院、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中、省驻安各单位。

发：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机构。

共印 55 份